**安徽省DXL改造提升工程GY楼空调机房降振减噪专业分包**

询 比 文 件

采 购 人：安徽交控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2024年6月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3](#_Toc21646)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_Toc23331)

[第三章 评审办法 16](#_Toc25104)

[第四章 合同内容 24](#_Toc27638)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25](#_Toc26161)

[第六章 图纸 26](#_Toc5103)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27](#_Toc18650)

[第八章 响应文件格式 28](#_Toc30039)

# 采购公告

## 项目简介

1.1项目名称：安徽省DXL改造提升工程GY楼空调机房降振减噪专业分包

1.2 采 购 人：安徽交控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3 项目概况：安徽省DXL改造提升工程GY楼空调机房降振减噪专业分包。

1.3 建设地点：安徽省合肥市。

## 采购说明

2.1 采购方式：询比采购

2.2 资金来源及比例：100%来自企业自筹

2.3 采购范围：询比文件、模拟清单以及补充答疑文件全部内容。

2.4 合同包划分：1个包

2.5 最高限价：31.14万元

2.7 计划工期：20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实际签发开工令时间为准。

## 供应商资格条件

3.1 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须同时具备：

（1）资质最低要求：

供应商须具备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业绩最低要求：/。

（3）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最低要求：

①项目施工负责人：具备相关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②技术负责人：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

③安全员：配备专职安全员。

（4）信誉要求最低要求：

①未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②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③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④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⑤在近三年内（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向前追溯3年）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如有）未有行贿犯罪行为；

⑥其他要求：在近三年内（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向前追溯3年）供应商与采购人未发生诉讼关系。

3.2 联合体：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包报价，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

## 询比文件的获取

供应商应在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查询公告，自行下载询比文件及相关资料（含澄清、补遗及相关补充文件）。未按规定下载询比文件的，后续将不予接受其响应文件。

## 响应文件的递交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4年7月2日14时30分，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应在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递交至安徽省DXL改造提升工程项目部（合肥市蜀山区金寨路311号）。

## 响应文件启封

响应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到后，采购人将于安徽省DXL改造提升工程项目部（合肥市蜀山区金寨路311号）（地点）现场组织进行响应文件的启封。

## 响应保证金

响应保证金的金额：本项目不收取。

##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在安徽交控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网址：http://www.ahjggroup.com）、安徽省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网址：http://ygcg.ahbc.com.cn）上发布。

## 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 购 人：安徽交控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西藏路1588号高速时代广场C1栋1008室

邮政编码： /

联 系 人： 黄工、余工

电 话： 18755488027、15155106447

电子邮箱： /

#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 款 名 称** | **编 列 内 容** |
| 1.1 | 质量要求 | 满足国家最新颁布的质量技术标准和本项目的特殊要求。 |
| 1.2.2 | 供应商其他资格要求 | 见第一章 采购公告/采购邀请书第3.1款要求。 |
| 1.2.3 | 供应商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 资质条件：见附录1  业绩要求：见附录2  信誉要求：见附录3 |
| 1.2.4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 1.6.1 | 现场踏勘 | 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且费用自理，未踏勘现场的供应商视为已认可现场地貌，并具备施工条件，施工中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索赔。  踏勘地址：安徽省DXL改造提升工程项目部（合肥市蜀山区金寨路311号）  踏勘联系人：黄工，18755488027 |
| 3.1 | 响应文件其他材料要求 | 无 |
| 3.2.4 | 报价方式 | ☑固定单价  □固定总价 |
| 3.2.5 | 报价的其他要求 | 无 |
| 3.4.4（3） | 其他不予退还响应保证金的情形 | 报价方出现以下情形的，其询价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报价方在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撤销其响应文件。  （2）成交候选方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资格的；或成交方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或成交方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方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询价响应保证金按违约予以全额扣除。  （3）供应商存在以他人名义报价、与他人串通报价、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弄虚作假等行为。 |
| 3.6.3（2） | 响应文件副本份数 | 响应文件应胶装成册**，**正、副本各一份。正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需密封，电子版文件随文件正本提交） |
| 4.1 |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响应文件正、副本应密封包装在一个封套内，第一信封（商务技术文件）与第二信封（报价文件）分开密封。 |
| 响应文件第一信封（商务技术文件）封套上注明：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第一信封（商务技术文件）响应文件  在 年 月 日 时 分（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不得开启 |
| 响应文件第二信封（报价文件）封套上注明：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第二信封（报价文件）响应文件  在第一信封开启前不得开启 |
| 5.2.1（3） | 启封公布的其他内容 | 无 |
| 7.4.1 | 履约保证金 | （1）金额：本项目不收取。  （2）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该项目履约验收完成后28天内。 |
| 9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
| 9.1 |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材料应包括：  （1）异议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  （2）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  （3）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  异议人是法人的，异议材料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其他组织或者个人提出异议的，异议材料必须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异议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 | |
| 9.2 | 一、供应商根据自身企业的服务能力进行投标。  **二、如在约定的服务期限内达不到采购人要求的技术标准和要求：**  1.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依据合同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2.采购人有权将违约行为有权按照约定进行处罚。  **三、异常低价或不平衡报价，采购人有权做废标处理。** | |
| 9.3 | **主要材料要求：**  □**主要材料甲供，其他材料由供应商自行采购**  其中甲供材料为： /  ☑**主要材料由供应商自行采购**  ☑**本工程采用商品砼。**  ☑**本项目采用预拌砂浆。**  **如采购人对主要材料、设备的技术性能指标有特殊要求，应在“技术标准和要求”品牌推荐表中推荐不少于三个品牌。对于采购人推荐品牌的材料、设备，供应商只能选用推荐品牌。** | |
| 9.4 | **报价构成：**  详见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 |
| 9.5 | **工程量的偏差与不平衡报价的调整：**  1.工程量的偏差：本招标工程量清单为暂定工程量，结算时以合同约定予以计量的实际发生工程量为准，不得以招标工程量与结算工程量的差异提出任何异议。  2.视为异常高价的条件：当中标价的单项清单单价＞招标控制价单项清单单价\*（1+15%）时，视为异常高价，结算时按招标控制价单项清单单价\*（1+15%）作为结算单价。 | |

注：供应商须知正文与前附表内容不一致时，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内容为准。

## 附录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条件）

|  |
| --- |
| 企业资质等级要求 |
| 供应商须具备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 附录2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 业 绩 要 求 |
| --- |
| 无。 |

业绩证明材料要求如下，否则业绩不予认可。

①合同协议书复印件；

②若合同协议书中不能明确反映出询比文件所要求内容的（如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工程内容等），则须提供业主单位（甲方）出具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③如近年来，供应商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扫描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 附录3 资格审查条件（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最低要求）

| 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要求 |
| --- |
| ①项目施工负责人：具备相关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②技术负责人：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  ③安全员：配备专职安全员。 |

## 附录4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 信 誉 要 求 |
| --- |
| ①未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②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③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④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⑤在近三年内（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向前追溯3年）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如有）未有行贿犯罪行为；  ⑥其他要求：在近三年内（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向前追溯3年）供应商与采购人未发生诉讼关系。 |

1. 总则

1.1 质量要求

本合同包的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供应商资格要求

1.2.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合同包供货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见第一章 采购公告/采购邀请书第3.1款要求。

1.2.2 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询比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4 保密

参与询比活动的各方应对询比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5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6 踏勘现场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7 分包

不允许分包。

1.8 偏差

1.8.1 偏差包括重大偏差和细微偏差。

1.8.2 响应文件存在第三章“评审办法”中所列任一否决响应文件情形的，均属于存在重大偏差，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2. 询比文件

2.1 询比文件的组成

本询比文件包括：

（1）采购公告/采购邀请书；

（2）供应商须知；

（3）评审办法；

（4）合同内容；

（5）工程量清单；

（6）图纸；

（7）技术标准和要求；

（8）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2.2款对询比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询比文件的组成部分。

当询比文件、询比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2 询比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2.2.1 供应商如有疑问，应在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3日前通过公告中的联系方式联系采购人对询比文件予以澄清或修改。

2.2.2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2.2.1项规定的时间后提出的任何澄清或修改要求。

3. 响应文件

3.1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商务技术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 响应函；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3）供应商基本情况；

（4）近年类似业绩情况；

（5）信誉情况；

（6）施工组织设计；

（7）其他材料。

**报价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1）报价函；

（2）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3）响应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3.2 报价要求

3.2.1 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

3.2.2 供应商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报价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工程量清单相应表格。

3.2.3 采购人设有最高限价的，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其报价将被否决，最高限价见第一章“采购公告/采购邀请书”第2.6款。

3.2.4本项目的报价方式为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2.5 报价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响应有效期

3.3.1 响应有效期为自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90日。

3.3.2 在响应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应承担询比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4响应保证金

3.4.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第一章“采购公告/采购邀请书”第7条的要求递交响应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无论采取何种形式的响应保证金，响应保证金有效期均应与响应有效期一致。

3.4.2 供应商不按本章第3.4.1项要求提交响应保证金的，评审小组将否决其响应文件。

3.4.3 采购人在与成交人签订合同后5日内办理退还响应保证金手续。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撤销其响应文件；

（2）成交候选人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资格的；或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或成交人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或者成交人不提交询比文件所要求的履约保证金的；

（3）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3.5资格审查资料

供应商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1.2款规定的资质、能力、信誉等要求。

3.6响应文件的编制

3.6.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6.2 响应文件应当对询比文件有关工期、响应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响应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1）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签名和（或）盖章。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名或盖单位章。

（2）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右上角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和“副本”的字样。当副本与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文件为准。

（3）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

（4）响应文件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响应文件正、副本应密封包装在一个封套内，第一信封（商务技术文件）与第二信封（报价文件）分开密封。

响应文件第一信封（商务技术文件）封套上注明：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第一信封（商务技术文件）响应文件

在 年 月 日 时 分（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不得开启

响应文件第二信封（报价文件）封套上注明：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第二信封（报价文件）响应文件

在第一信封开启前不得开启

4.1.2未按本章第4.1.1项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供应商应当按照第一章“采购公告/采购邀请书”第5条的规定递交响应文件。

4.2.2 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数量不足3家时，采购人将宣布本次采购失败，并退还已递交的响应文件。

4.2.3 除第4.2.2项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5. 启封

5.1 启封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启封时间），按照第一章“采购公告/采购邀请书”第6条的规定进行启封。

供应商若未派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启封活动，视为该供应商默认启封结果。

5.2启封程序

5.2.1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启封：

（1）公布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

（2）由供应商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3）开启商务技术文件；

（4）开启报价文件；

（5）启封结束。

5.2.2供应商在启封过程中有疑问的，应当在现场提出，采购人将当场作出答复。

6. 评审

6.1评审小组

评审由采购人自行组建的评审小组负责。评审小组人数：3人及以上单数。

6.2评审

6.2.1评审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6.2.2评审完成后，评审小组应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评审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为：3人（如不足3人，可以按实际数量推荐）。

6.2.3评审完成后，评审小组应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评审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为：3人（如不足3人，可以按实际数量推荐）。

7. 合同授予

7.1成交候选人公示

采用公开询比方式采购的项目，公示期不得少于3日。

7.2评审结果异议

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应在成交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7.3成交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成交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采购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成交通知书前提请原评审小组按照询比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履约保证金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5签订合同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在响应有效期内以及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询比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询比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响应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人还应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不得与响应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对响应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报价或与采购人串通报价，不得向采购人或评审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报价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8.3 对评审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审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评审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评审办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最低价法）

### 前附表A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1 | 评审方法 | 成交候选人  排序方法 | 按评审价由低到高的顺序依次推荐成交候选人。评审价相等时，评审委员会依次按照以下优先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1）响应文件提供的合格业绩数量多的投标人优先；  （2）递交响应文件时间早的投标人优先。 |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2.1.1 | 形式评审标准 | 供应商名称 |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如有）一致 |
| 响应文件格式 | 符合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规定，关键字迹清晰可辨 |
| 签名、盖章、装订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6.3项的规定 |
| 未出现投标报价 | 商务技术文件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 |
| 2.1.2 | 资格评审标准 | 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2.1项规定 |
| 2.1.3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投标内容 | 符合第一章“采购公告”规定 |
| 工期 | 符合第一章“采购公告”规定 |
| 质量要求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1项规定 |
| 响应有效期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3.1项规定 |
| 响应保证金 | 符合第一章“采购公告”第7项规定 |
| 联合体 | 未以联合体形式报价 |
| 分包 | 没有分包 |
| 报价 | （1）报价未超过询比文件设定的最高限价。  （2）已标价的报价清单总报价和报价函的报价一致（四舍五入除外）。  （3）报价的大写数值能确定具体数值，未出现数量级错误、报价金额单位错误。  （4）同一供应商未递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报价。  （5）供应商按采购人提供的书面报价清单填写了报价，且未修改报价清单说明、数量等实质性内容。 |
| 其他实质性要求 | 符合询比文件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
| **响应文件不符合以上条件之一的，对该响应文件作否决其响应处理。** | | | |

### 前附表B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内容** | **编列内容** |
| 2.2 | 评审价计算 | 评审价＝修正后的报价 |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一、合作单位的选择及成交原则**  1.本次采购活动将采用**最低价法**进行评审。  **最低价法**：最低价法是在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按照供应商经评审的价格由低到高的顺序确定供应商优先次序的方法。  2.评审委员会应按照综合报价最低原则确定成交人。 | | |

1. 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最低价法。评审小组对满足询比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评审价由低到高的顺序依次推荐成交候选人。如报价相同的，按照评审办法前附表中的规定确定成交候选人顺序。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 报价评审标准

评审价计算：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评审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评审小组依据本章第2.1.1项、第2.1.2项、第2.1.3项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审小组应否决其响应文件。

3.1.2 响应文件中填报的报价、交货期、质量标准前后不一致，且报价函中填写的内容满足询比文件要求时，按细微偏差处理，并以报价函填报的为准。

3.1.3 报价存在以下细微偏差的，评审小组按以上原则对报价进行处理，并要求供应商书面澄清确认，供应商拒不澄清确认的，评审小组应当否决其报价。

（1）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审小组按以下原则对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审小组应否决其报价。

①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②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③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④当各子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子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

（2）清单中的报价有其他错误的，评审小组按以下原则对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审小组应否决其报价。

①在采购人给定的清单中漏报了某个子目的单价、合价或总额价，或所报单价、合价或总额价减少了报价范围，则漏报的子目单价、合价和总额价或单价、合价和总额价中减少的报价内容视为已含入其他子目的单价、合价和总额价之中。

②在采购人给定的清单中多报了某个子目的单价、合价或总额价，或所报单价、合价或总额价增加了报价范围，则从报价中扣除多报的子目报价或子目报价中增加了报价范围的部分报价。

③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金额）虽然一致，但供应商修改了该子目的数量，则其合价按采购人给定的数量乘以供应商所报单价予以修正。

④当各子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子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

3.1.4 修正后的最终报价若超过最高限价（如有），评审小组应否决其报价。

3.1.5 修正后的最终报价参与评审价得分的计算，并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2 详细评审

评审小组按本章第2.2款规定进行评审价排序。

3.3 否决响应文件的其他情形

评审小组应对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存在串通报价、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评审小组应否决其响应文件。

3.4 响应文件的澄清

3.4.1 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的内容做必要的澄清。评审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

3.4.2 澄清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5 评审结果

评审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评审报告。评审报告应当如实记载以下内容：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二）采购过程回顾

（三）评审小组成员名单

（四）询比评审工作

1.评审办法

2.初步评审情况（资格审查、形式性审查、响应性审查）

3.详细评审情况（供应商的报价评审情况）

4.否决的供应商名单以及否决理由（如有）

5.推荐候选供应商排序

（五）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六）评审附表

1.响应（申请）文件接收记录表

2.供应商报价记录表

3.评审表格

# 第四章 合同内容

详见附件。

#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详见附件。

# 第六章 图纸

无。

#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详见附件。

# 第八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询比

响 应 文 件

（商务技术文件）

供应商： (全称、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目 录

一、响应函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三、供应商基本情况

四、近年类似业绩情况

五、信誉情况

六、施工组织设计

七、其他材料

## 一、响应函

（采购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报价文件中的投标总报价（或根据招标文件规定修正核实后确定的另一金额）提供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技术服务和质保售后服务，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我方承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4．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函连同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7． （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 址：

电 话：

年 月 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特此证明。

供应商：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2-2 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授权委托之日起至签订合同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 三、供应商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 注册地址 |  | | 电 话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 话 |  |
| 职 务 |  | 电子邮箱 |  |
| 法定代表人 |  |  |  |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 |
| 资产构成情况及投资参股的关联企业情况 |  | | | |
| 备注 |  | | | |

注：

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如有）、制造商授权书等证明材料（如有）及资格审查要求的其他证件复印件。

## 四、近年类似业绩情况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业主名称 |  |
| 业主代表姓名 |  |
| 业主代表电话 |  |
| 合同价格 |  |
| 供货内容描述 |  |
| 备注 |  |

注：

1.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2、业绩证明材料要求：详见业绩最低要求。

3、如近年来，供应商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 五、信誉情况

|  |  |
| --- | --- |
| 项 目 | 投标人情况说明 |
| （1）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在近三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 | □有 □无 |
| （2）[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creditchina.gov.c](http://www.creditchina.gov.cn/)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有 □无 |
| （3）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 | □有 □无 |
| （4）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 □有 □无 |
| （5）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有 □无 |
| （6）投标人正受到在本招标项目所在地市级行政区域内取消投标资格的行政处罚。 | □有 □无 |
| （7）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有 □无 |
| （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

注：1.本表后应附：

（1）投标人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网页截图；

（2）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网页截图](http://www.creditchina.gov.cn/)；

2.投标人应如实填报，若经查实投标人存在瞒报行为，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供应商：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 六、施工组织设计

供应商应按项目特点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方案，文字宜精炼，内容具有可行性、针对性。

## 七、其他材料

1.响应保证金的银行凭证（电汇回单）复印件等。

**项目**询比

响 应 文 件

（报价文件）

供应商： (全称、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目 录

一、报价函

二、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一、报价函

(采购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询比文件的全部内容(含补遗书第 号至第 号)，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小写：¥ )的总报价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技术服务和质保售后服务，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我方承诺在响应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4．我方已按招标文件要求详细审核并确认全部招标文件及有关附件，充分理解投标价格不得低于企业个别成本有关规定。我方经成本核算，所填报的投标报价不低于企业个别成本。

5．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以及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6.其他补充说明： 。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

网址：

电话：

电子邮箱：

年 月 日

## 二、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A．说明**

1．本报价清单应与投标人须知、专用合同条款、技术规格等文件结合起来查阅与理解。

2．除非合同另有规定，清单中综合单价和总价应包括了为实施和完成合同所需的设计费、制造费、材料费、利润、税费（含增值税）、运输费、验收、取证、培训、技术服务、损耗费、检测费、商业保险费、验收费、安装调试费等达到使用条件及质保期维护维修的一切费用，以及合同约定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

3．报价清单中的各项费用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交货期以合同签订之日起算。

5．供应商在报价各单位时，不得超过各单位的最高限价。

**B.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投标人按照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的要求逐项填报工程量清单，包括但不限于工程量清单说明、投标报价说明及工程量清单各项表格。